

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1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,600 万元至 20,5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 6,229 万元至 8,129 万元，同比增加 50%至 66%。

2. 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8,050 万元至 19,95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 5,756 万元至 7,656 万元，同比增加 47%至 62%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1.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,600 万元至 20,5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 6,229 万元至 8,129 万元，同比增加 50%至 66%。

2. 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8,050 万元至 19,95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 5,756 万元至 7,656 万元，同比增加 47%至 62%。

（三）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，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12,370.67 万元。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：12,294.45 万元。

(二) 每股收益：0.75 元。(注：2021 年公司实施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，公司股本增加至 20,800 万股，已按照转增后总股本调整了上年同期每股收益。)

三、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

(一) 主营业务影响

2021 年，公司主要产品之液化天然气（LNG）的销售随市场行情一路走高，实现量价齐升，盈利能力提高，推动公司本期业绩同比增长。预计本期液化天然气（LNG）全年销量同比增长约 28%，市场销售均价同比上涨约 30%；压缩天然气（CNG）全年销量同比增长约 19%，市场销售均价与上年基本持平。

(二) 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

预计 2021 年非经常性损益为 550 万元，其中主要项目为本期处置参股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、政府补助、对外捐赠及资产处置收益等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年报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1 月 13 日